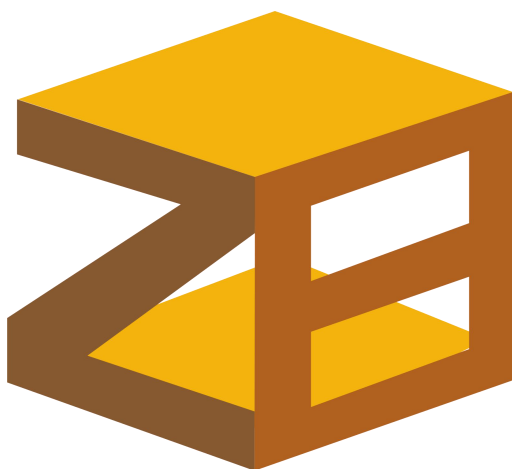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40



采购人：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编制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1
1、总则.....	19
2、采购文件.....	22
3、响应文件编制.....	23
4、响应文件的提交.....	26
5、磋商及评审.....	27
6、确定成交供应商.....	32
7、签订合同.....	33
8、履约保证金.....	33
9、预付款.....	34
10、采购代理服务费.....	34
11、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
12、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4
13、知识产权.....	34
14、供应商的赔偿责任.....	35
15、廉洁自律规定.....	35
16、人员回避.....	35
17、纪律和监督.....	35
18、履约验收.....	36
19、合同分包.....	36
20、合同转包.....	36
2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4
第四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28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29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43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一部分 响应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49
1、磋商报价一览表.....	50
2、资格审查材料.....	51
2-1信用承诺函.....	51
2-2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53
2-3供应商为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4

2-4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5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6
4、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57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9
6、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交纳承诺函.....	60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61
1. 磋商响应函.....	62
2. 分项报价汇总表.....	64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65
4. 技术条款偏离表.....	66
5.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67
6.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	68
7.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所需的技术服务实施方案等.....	69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文件.....	70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71

特 别 提 示

1. 供应商CA办理

尚未办理CA数字证书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CA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自助绑定。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项目所含格式(.ZZZF)的招标文件。

2.3 供应商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4 电子投标文件应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2.6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数字证书和企业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澄清、更正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本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注意关注公告发布媒介是否发布的变更公告或登录郑州市交易中心中心系统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及时下载澄清答疑文件的一切后果需自行承担。

4、因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本项目严格执行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政策要求，实行远程开标，除必须提交样品或演示资料的情况外，开、评标全过程不再接受除了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证明材料。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如有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版（电子版可是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应对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提供虚假材料引起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要求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供应商自行登录业务系统参与项目开标，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按业务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具体事宜请查阅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szn/009003/supage.html>）。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6月0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40
2. 项目名称：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740000 元
最高限价：174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 金额 (元)
1	A 包	16 门校级精品课程建设	960000	960000	是	960000
2	B 包	7 门省级精品课程建设	420000	420000	是	420000
3	C 包	6 门省级精品课程建设	360000	360000	是	36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各包精品课程建设及其伴随的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采购需求”（同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交付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80 日历天完成交付
 - 5.4 质量标准：符合省级精品在线课程建设标准和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服务，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 5.5 服务期限：1年,并承诺在服务期内免费修改视频量不高于总量的10%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期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次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因项目课程较多，服务制作周期较短，为保证课程质量，每个供应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如果一个供应商参与多个包的磋商，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优先级时，按照A包>B包>C包的优先级顺序选取成交候选人。例：A、B包排名第一均为同一供应商时，B包不再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则B包的排名第二自动顺延为B包排名第一候选人。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5月27日至2024年05月3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

cn)。

3. 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本项目公告自行获取查阅采购（招标）文件。如有参与意向，可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报名、投标（响应）等相关线上操作。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6月0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06月0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等。

2.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磋商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

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4. 各供应商可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中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磋商谈判）、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30323/df8813b9-2939-4c3a-9e5b-1204b7c55441.html>）。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郑州市荥阳市西二十里铺郑上路81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0371-649611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8楼806室

联系人：夏真真、安玮玮

联系方式：0371-659280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夏真真、安玮玮

联系方式：0371-6592800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	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郑州市荥阳市西二十里铺郑上路81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0371-64961199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06 室 联系人：夏真真、安玮玮 联系方式：0371-65928003 邮箱：hnbj5@126.com			
1.1.3	项目名称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1.1.4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包号	A 包	B 包	C 包
		预算金额	960000.00 元	420000.00 元	360000.00 元
		最高限价	960000.00 元	420000.00 元	360000.00 元
		注：供应商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在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内自主报价，各包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1	※采购需求	各包精品课程建设及其伴随的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采购需求”（同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1.3.2	※交付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80日历天完成交付			
1.3.3	服务期限	1年，并承诺在服务期内免费修改视频量不高于总量的10%			
1.3.4	※质量标准	符合省级精品在线课程建设标准和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服务，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1.4.2.4	合格供应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次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4.2.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是 ☒ 否
1.4.2.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是。（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否（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详见评审标准） 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2.7	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有，具体产品为：_____ ☒ 无
1.4.3	是否允许联	☐ 是。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应当达到__% ☒ 否
1.4.3.10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无
1.7.1	现场踏勘、磋商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组织
1.8.1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	☐ 是 提供样品要求包括：（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接收及退还，样品检测报告，检测机构、检测内容等内容） ☒ 否
2.2.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时间：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形式：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
2.2.3	采购人书面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该顺延首次递交时间），以书面形式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
3.1.1	供应商参加不同包或标段采购活动的权利	因项目课程较多，服务制作周期较短，为保证课程质量，每个供应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如果一个供应商参与多个包的磋商，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优先级时，按照 A 包>B 包>C 包的优先级顺序选取成交候选人。例：A、B 包排名第一均为同一供应商时，B 包不再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则 B 包的排名第二自动顺延为 B 包排名第一候选人
3.2.3	※签字和盖章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响应文件中需加盖公章的地方均应使用供应商的 CA 进行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盖章的地方均应使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进行签章。
3.4.1	※响应报价	（1）磋商报价：本项目实施完成价（包括：保险费、实施、

		相关服务费、税费和相关费用等完成此项目的所有费用。) (2) 相关费用：代理服务费。
3.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6.1	※磋商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4.2.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4年06月0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和份数：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ZZTF 格式）。 2. 响应文件制作要求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要求编制。 3.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5.1.1	磋商会议时间、地点	磋商会议开始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供应商是否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否
5.1.2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每标段/包的供应商解密时长为半个小时，各标段/包的供应商解密开始时间为代理机构点击公布名单按钮的时间。
5.2.2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的组建：由经济、技术评审专家2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组成。 磋商小组的抽取：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5.3.1	※资格证明（审查）资料	按照《郑州市财政局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稳经济促增长的通知》（郑财购〔2022〕5号）要求，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执行“信用+承诺”准入制，即供应商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仅须如实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重大违法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的声明函，即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5.3.2	供应商信用	1、查询渠道和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采购代

	记录查询	理机构对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从信用中国网站登录转到链接地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 2、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供应商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证据留存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的查询网页截图为准并存档备查。 3、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8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6.1.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3名
6.2.1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成交供应商数量：1名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7.1	合同签订时间	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2个工作日与成交供应商在交易平台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____%；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合同签订后 ____日内。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保函 ☐支票 ☐电汇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且无合同纠纷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成交供应商)退还履约保证金，逾期未退还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责任。
9.1	预付款	1. 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的30%

		2. 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u>无</u>
10	采购代理服务 费	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相关收费规定，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 收取方式：成交供应商公对公转账。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将代理服务费转账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郑州直属支行 账 号：4100 1526 0100 5020 2373
12	质疑的提出 与接收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④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通过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一次性提出。 ⑤质疑函接收信息 单 位：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夏真真 安玮玮 联系电话： 0371-65928002/65928003 通讯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8楼806室
15.3	采购代理机 构反腐倡廉	电 话：0371-65928025 邮 箱：hnjdzbl@163.com

	监督	
19	是否允许合同分包	☐ 是。合同分包时，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否
2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21.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记“★”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磋商评审办法。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磋商评审办法。
21.2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先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正常进入对接阶段，完成录制工作的30%，经中期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30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
21.3	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 <u>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u> 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 划定标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注：表格中“☒”项为被选中项。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1.3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采购项目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本次项目采购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1.2资金来源

1.2.1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3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采购需求：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1.3.2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对供应商的要求

1.4.1供应商（申请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申请人与供应商含义相同，以下均称为供应商。

1.4.2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4.2.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3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4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要求。

1.4.2.5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2.6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提供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2.7若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CCC认证等产品，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3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3.1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

1.4.3.2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3.4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3.5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4.3.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3.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3.8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4.3.9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10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3.12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5 监督管理部门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 供应商参加磋商的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 现场踏勘、磋商前答疑会

1.7.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踏勘或磋商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表1.7.1条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现场踏勘或磋商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采购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7.2由于未参加现场踏勘或磋商前答疑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响应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采购人在现场踏勘或磋商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现场踏勘及磋商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样品

1.8.1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1.9 适用法律

1.9.1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文、《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文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采购文件

2.1采购文件构成

2.1.1采购文件共七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2采购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政府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如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2.2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2.5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供应商信息在磋商开始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采购文件的解释

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磋商时，若出现采购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磋商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2.4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响应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响应文件编制

3.1供应商参加磋商的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3.1.1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3.1.2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应当以采购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包”或“标段”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的部分内容进行响应（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3无论采购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1.4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5**磋商语言文字：**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响应文件组成

3.2.1 响应文件由“第一部分，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3.2.2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2.3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3.3 供应商证明所提供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标的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3 若采购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

3.4 响应报价

3.4.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及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响应“包”或“标段”所应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 供应商应参考采购人所提供的采购范围及工作内容、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4.3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报价。供应商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响应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供应商的报价在总报价中已经包括；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人，该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4.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货物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所提供服务、培训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内容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分项报价表中的各项货物的单价、分项总价按照最后报价做相应比例调整。

※3.4.5 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最后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最后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3.4.6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总报价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再对最后总报价予以修改，最后总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采购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能随意改变。

3.4.7 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包含最后总报价）。

3.4.8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最后总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最后总报价。

3.4.9 供应商的最后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全部货物内容）的包括交付前发生的各种税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3.4.10 供应商的最后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计算的完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6 磋商有效期

※3.6.1 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6.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查询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3.7.2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响应函（磋商函）及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交易系统上传的依据。**

3.7.3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7.4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3.7.5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7.6响应文件的修改：供应商如果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4、响应文件的提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因采用全程不见面磋商、评审方式，故电子响应文件按本采购文件第4.2.2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4.2.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

4.2.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2.2.2条、2.4条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响应文件。

4.3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4.3.1响应文件的提交

4.3.1.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4.3.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4.3.2.2供应商在提交了最后报价之后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

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磋商及评审

5.1磋商会议

5.1.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磋商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会议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最后报价等。

5.1.2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1.3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采购文件成功后，**如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1.4供应商代表对磋商会议过程有疑义的，应当在磋商开始前通过交易系统提出询问。

5.1.5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将不再进行磋商（特殊情况除外）。

5.2组建磋商小组

5.2.1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文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磋商及评审工作。

5.2.2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资格审查

5.3.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特殊情况：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

审。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5.4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4.1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特殊情况：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4.2响应文件的澄清

※5.4.2.1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以书面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更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更正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向供应商发出，供应商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

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磋商小组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没有回复。

5.4.2.2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中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4.2.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若平台不能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章或者供应商电子章的除外）。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4.2.4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对响应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4.2.5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5 磋商

5.5.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5.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5.5.3 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4 如果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若平台不能提交法定代表人或个人签章或者供应商电子章的除外），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6 最后报价

5.6.1 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本须知第5.6.2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5.6.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6.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以最后报价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5.6.4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在接到磋商小组的通知后，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将不再进行评审（因本项目为远程磋商，建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填写随时可以联系上的电话信息）。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不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其供应商仍须对已经递交的响应文件承担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责任。

※5.6.5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将通过交易系统向该供应商发出通知，要求该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接到通知后在系统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货物本身成本、人工费用、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况的，磋商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1）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 （2）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3）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被磋商小组认可的；

(4)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

※5.7无效响应文件的规定

5.7.1在评审之前，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实质性响应只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7.2如果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

5.7.3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5.7.3.1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

5.7.3.2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7.3.3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7.3.4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5.7.3.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5.7.3.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7.3.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及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5.7.3.8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5.7.3.9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5.7.3.10未满足采购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5.7.3.11属于供应商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之间串通；

5.7.3.1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符合要求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磋商小组要求提供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相关材料；

5.7.3.1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7.3.14属于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8响应文件的评审

5.8.1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对

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以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数平均值作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序顺推荐成交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8.2评审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标准进行，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详细评审标准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9采购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5.10终止本次磋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为不足2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11保密要求

5.11.1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11.2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成交供应商

6.1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6.1.1除第6.3条规定外，磋商结束后，除了算数修正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任何调整。评审结果按照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具体处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审方法。

6.1.2磋商小组将按**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1.3因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产生其他问题，由磋商小组集体研究处理。

6.2确定成交供应商

6.2.1按照《郑州市财政局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稳经济促增长的通知》（郑财购〔2022〕5号）要求，进一步优化采购结果确认及发布程序，鼓励采购人在评审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采购结果在网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表6.2.1条。

6.3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7、签订合同

7.1采购人应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2个工作日与成交供应商在交易平台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7.2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须按“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中的承诺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8、履约保证金

8.1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1）。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8.2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

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8.3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拒绝签订合同并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按照《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中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9、预付款

9.1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9.2如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成交供应商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确保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0、采购代理服务 fee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1、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1.1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1.2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采购文件的规定。

11.3成交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2、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2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4）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2.3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表12条。

13、知识产权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4、供应商的赔偿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的违约赔偿金。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磋商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廉洁自律规定

15.1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15.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5.3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6、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7、纪律和监督

17.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7.2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

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17.3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17.4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过程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18、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19、合同分包

19.1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事前载明。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19.2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9.3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给大型企业。

20、合同转包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确定成交结果后由成交人开具）

致：（买方名称）

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 年月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标的名称）（以下简称标的）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标的（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日期：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定编号为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六、争议的解决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4：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课程服务技术总体要求

(1) 供应商自己在制作过程中提供的视频数据、动画资料等课程制作相关资料等必须妥善解决所有的知识产权。所有知识产权、传播权纠纷由供货方承担责任,采购方免责。此条款供应商自己全部满足并提供书面承诺(提供证明材料)。

(2) 各供应商在采购人给出的“在线精品课程”基础上充分理解和升华,给出详细的在线精品课程服务方案。

(3) 供应商应提供课程拍摄基地,满足学校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需求,以及提供老师进行日常课程设计沟通,教学发展活动的场所。基地应含拍摄区、教师发展培训区、工作区,提供相关证明。

(4) 免费服务期不少于1年,并承诺免费修改视频量不高于总量的10%。

注:因项目课程较多,服务制作周期较短,为保证课程质量,每个供应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如果一个供应商参与多个包的磋商,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优先级时,按照A包>B包>C包的优先级顺序选取成交候选人。例:A、B包排名第一均为同一供应商时,B包不再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则B包的排名第二自动顺延为B包排名第一候选人。

二、采购清单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A包	1	计算机网络基础	门	1	否	96.00万元
	2	建筑施工技术	门	1	否	
	3	超硬材料制造	门	1	否	
	4	AltiumDesigner 技术及应用	门	1	否	
	5	短视频与直播运营	门	1	否	
	6	城市轨道交通客运服务	门	1	否	
	7	新能源汽车技术	门	1	否	
	8	工业机器人应用系统集成	门	1	否	
	9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技术	门	1	否	

	10	动画角色设计	门	1	否	
	11	微生物发酵技术	门	1	否	
	12	管理会计实务	门	1	否	
	13	网店运营	门	1	否	
	14	制冷空调装置维修与维护	门	1	否	
	15	PLC 应用技术	门	1	否	
	16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	门	1	否	
B包	1	HTML5 前端页面开发	门	1	否	42.00万元
	2	PHP 开发基础	门	1	否	
	3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与信号	门	1	否	
	4	工业产品数字化设计(Pro/E)	门	1	否	
	5	建筑材料	门	1	否	
	6	网页设计与制作	门	1	否	
	7	有机化学	门	1	否	
C包	1	JavaScript框架及应用	门	1	否	36.00万元
	2	电子技术基础模拟部分	门	1	否	
	3	非线性编辑技术	门	1	否	
	4	生物化学	门	1	否	
	5	数据结构	门	1	否	
	6	信息技术基础	门	1	否	

三、各包精品课程建设要求及技术参数

A包精品课程建设要求及技术参数：

1.1总体要求

1.1.1 教学内容。适应产业发展需求，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聚焦学生学习成效和真实职业能力，立足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公共基础课教学内容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

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典型生产案例；实训实习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要深入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根据预设教学目标、专业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颗粒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围绕知识点或技能点展开、清晰表达知识传授或能力培养的短视频模块集。每个短视频应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技能点或专题设置内嵌测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时长以5-20分钟为宜。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1.1.2 教学资源。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在数量和类型上大大超出结构化课程所调用的资源范围，实现资源冗余，以方便教师自主搭建课程和学生拓展学习。表现形式上，要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化传统教学的优势，提高微课程、动画、虚拟仿真等资源比例。应按照资源的内容和性质，科学全面地标注资源属性，方便资源的检索和智能重组。资源的形式规格应遵循行业通行的网络教育技术标准，既要满足精品在线课程标准，也需满足国家教学资源库建设要求。

1.1.3 教学设计与方法。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采用知行合一的教学方法，结合在线精品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优先支持具有混合式学习等改革实践经验的课程。

1.1.4 教学活动与评价。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模式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答疑，网上作业布置、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加强师生课堂与课下的互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

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综合评定，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1.1.5 教学效果与影响。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工作。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在线精品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积极对接国家资历框架和职业教育学分银行。支持各学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精品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学校设定，其它学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1.1.6 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学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1.2课程与制作内容（每门课程建设数量以下表为准）

校级精品在线课程内容建设，要满足申报省级标准，依据预算进行资源数量的分配，要达到申报的基础，最终协助学校进行课程的申报，单个精品课建设清单如下，共建设16个校级精品课程。

序号	类型	备注	数量	单位
1	微课	达到 1080P 高清画质，优化实景拍摄、或者虚拟抠像，帮助设计手势动作特效。重难点部分配浮动字幕特效。	31	个
2	片头	制作符合课程特点的片头。	1	组
3	PPT模板	根据课程专业特色设计PPT模板。	2	个
4	PPT	老师负责基本框架，公司负责配色、排版，素材丰富，动画实现。	31	个
5	宣传片	时长120秒，影视级动画特效，展示课程特色，师资力量、内容精彩片段。	1	个
6	二维动画	MG 动画、flash 动画。单个动画时长60S左右。	1	个

7	课程辅助服务	在线精品课程的发展与本质、课程团队建设与分工，在线精品课程的规划与设计，结合数字人，提高技术应用和效果。	1	项
8	数字人课程开发	结合数字人技术、辅助教师进行课程内容建设，包括课程拍摄等内容。	1	项

1.3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建设内容	具体技术指标
1.	微课	1. 单个微课视频时长在 5-10 分钟，最长不超过 20 分钟。 2. 具体建设内容依据实际清单。 3. 以课程知识树为依据，制作知识点 PPT 资源，设计演示动画，完成课程视频录制和特效加工，包含片头片尾。 4. 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符合学生认知特点，能较全面真实反映教学情境，能充分展示教师良好教学风貌。 5.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6. 微课视频中采用虚拟录播、二维\三维动画、PPT、现场拍摄等多种制作形式，表现出生动活泼的视频，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和提高学习兴趣。 7.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8.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 9.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者、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10.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11.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12. 主要教学环节及重难点部分配浮动字幕特效。 13. 拍摄场地包括且不限于录播教室、实训场地、校内校外等，拍摄形式包括且不限于抠像、实景、录屏、情景模拟等，演播室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 14. 多机位拍摄，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15.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16.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17. 教师在录制前应对授课过程中使用的多媒体课件（PPT、音视频、动画等）认真检查，确保其文字、格式规范，没有错误，符合拍摄要求。

	18. 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确保成片中的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 19. 片头与片尾 (1) 片头不超过 10 秒，包括：学校 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等信息；片尾按教师要求制作，不超过 5 秒。 20. 视频制作 (1) 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21.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22.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 23. 字幕要求 1) 字幕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清晰美观，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 2) 字幕采用 SRT 格式。 24. 封装：采用 MP4 封装。
--	---

2.	片头	每节课前插入片头，时长 5-10 秒，体现学校 LOGO 课程名称等元素。					
3.	PPT 模板	根据课程专业特色设计 PPT 模板。					
4.	PPT	1、制作原则 (1) 演示文稿（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每个PPT约30张。 (2) 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16：9”。 (3) 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字体与字号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磅	36~40磅	36~40磅	24~32磅	32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3、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130像素内，上、下90像素内。					
		4、背景 (1)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2)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3)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色调 (1)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2)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3)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字距与行距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2) 正文：行距使用1行或1.5行，便于阅读。					
7、配图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72dpi以上。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修饰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3) 有趣味的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5.	宣传片	1. 180 秒左右影视级动画特效。 2. 展示课程特色，师资力量、内容精彩片段等课程相关信息。 3. 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符合学生认知特点。					

	4. 根据教师课程需求, 选择在特定拍摄场地, 多机位拍摄, 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 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 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 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5.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 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6. 配浮动字幕特效。 7. 视频制作 (1) 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 无失步现象, 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 图像无抖动跳跃, 色彩无突变, 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 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 无明显杂波; 3) 色调: 白平衡正确, 无明显偏色, 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 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 p-p, 最大不超过 1.1V p-p。其中, 消隐电平为 0V 时, 白电平幅度 0.7V p-p, 同步信号-0.3V, 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 p-p (以消隐线上下对称), 全片一致。 (2)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 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 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 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 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 -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 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 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 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8.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 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 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 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 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 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9.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10. 字幕要求 1) 字幕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 不出现繁体字, 异体字 (国家规定的除外), 错别字; 字幕清晰美观, 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 2) 字幕采用 SRT 格式。
--	--

		11. 封装：采用 MP4 封装。
6.	二维动画制作	1、制作一般采用二维软件（Flash、Animate）制作，可以通过网络浏览器的方式播放或视频浏览器播放。单个动画时长约 60s。 2、课程中的文字、图形等大小合适，颜色对比适当。 3、图像宜采用 JPG、PNG 等常见格式，能够清晰显示图像细节，色彩深度一般不小于 16 位。 4、音频一般采用标准的普通话配音，音频格式应采用 WAV、MP3 等常见格式，采样频率不低于 22.05kHz、16bits。 5、视频一般采用 AVI、MPG、WMV、MP4、MOV、FLV 等常见主流格式，视频画面清晰，分辨率一般不低于 1920*1080。 6、动画一般采用 mp4、flv 等常见格式，画面清晰，播放流畅。 7、标准输出参数 分辨率：1920*1080 视频编码：H.264 视频帧速率：25fps 比例：16:9 视频码率：2.5Mbps 音频格式：mp3, wav 音频采样率：44.1kHz 声道：2 声道 音频码率：8bit 音频信噪比：50dB 资源支持无插件式的移动端应用 画面自适应播放窗口尺寸。 8、单个动画视频原则上不大于 60S。
7.	课程辅助服务	1. 为建课教师提供课程建设咨询，指导建课教师课程的概要设计、章节计划，与建课团队确定每个章节拍摄方式，动画等其他资源展示类型，制定实施计划。 2. 服务商承担过同类型或类似的课程建设服务，具有项目开发服务经历、课程资源建设的服务经历及资源库建设经历，熟悉课程开发服务流程，拥有成型的技术队伍，能够确保课程建设工作顺利完成。 3. 服务团队熟悉课程录制模式、多种多类型表达形式，能够根据教师讲授课程及其章节的内容特点，结合已有的技术及设备条件，协助建课教师确定课程内容的制作类型、拍摄计划。 4. 提供课程上线服务支持，辅助课程组老师上传课程资料(含课程基本信息、课程视频、测试题、作业题、其他配套资源)至采购人指定的课程运行平台。 5. 提供全程驻场服务，拟为本项目配备的课程服务团队。
8.	数字人应用技术	为减轻老师的工作量，需提供数字人视频课程制作技术，协助老师更高的完成课程制作，具体功能点如下： 1. 制作素材参数 （1）教学者人像素材 视频课程的制作需要真人出镜作为素材，使用高清摄像机录制教学者的视频，确保视频清晰、稳定。确保视频录制环境光线充足，色彩还原准确。视频应包含教学者的全身或半身，以便进行后期制作。视频素材的录制时长在 30 秒到 60 秒之间，人物无需复杂的肢体动作，需要完成对教学者各角度的数据采集。 （2）教学者声音素材 视频课程的制作需要原声作为素材，通过采集教学者的语音样本，生成与其声音高度相似的数字人语音。确保数字人的语音表达与教学者的风格一致，提供更加真实的学习体验。 音频素材一共支持两种：

	教学者原声录制：所需时长在 30 分钟到 40 分钟之间，要求普通话，吐字清晰，发音标准，教学者需要按照自己的节奏进行课程试讲。 教学者原声素材：教学者提供自己现有的音频素材文件。 (3) 课程讲稿素材 教学者需要提供课程制作中所有使用的文字讲稿。 2. 软件技术参数 ▲ (1) 语音合成软件：通过教学讲稿及教学者声音素材，合成高匹配度的应用素材，用于视频课程的制作。提供专业语音合成软件功能点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 数字人合成软件：通过教学者的人像素材和语音素材，合成高精度的抠像素材，用于后期的处理和剪辑。提供数字人合成软件功能点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视频编辑软件：用于录制、剪辑和后期处理教学课程视频。提供专业视频编辑软件功能点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视频制作参数 (1) 基于深度学习的音视频同步技术，可以通过分析音频信号和视频帧来实现高精度的同步效果。 (2) 课程视频制作仅支持微课且录制形式为抠像的。 (3) 多机位拍摄，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4)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5)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6) 视频制作 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
--	--

	调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 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 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 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 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 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	--

B包精品课程建设要求及技术参数:

2.1 总体要求

2.1.1 教学内容。适应产业发展需求, 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 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 聚焦学生学习成效和真实职业能力, 立足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公共基础课教学内容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 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典型生产案例; 实训实习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要深入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根据预设教学目标、专业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 颗粒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 形成围绕知识点或技能点展开、清晰表达知识传授或能力培养的短视频模块集。每个短视频应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技能点或专题设置内嵌测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 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 时长以5-20分钟为宜。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2.1.2 教学资源。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 在数量和类型上大大超出结构化课程所调用的资源范围, 实现资源冗余, 以方便教师自主搭建课程和学生拓展学习。表现形式上, 要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 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化传统教学的优势, 提高微课程、动画、

虚拟仿真等资源比例。应按照资源的内容和性质，科学全面地标注资源属性，方便资源的检索和智能重组。资源的形式规格应遵循行业通行的网络教育技术标准，既要满足精品在线课程标准，也需满足国家教学资源库建设要求。

2.1.3 教学设计与方法。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采用知行合一的教学方法，结合在线精品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优先支持具有混合式学习等改革实践经验的课程。

2.1.4 教学活动与评价。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模式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答疑，网上作业布置、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加强师生课堂与课下的互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综合评定，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2.1.5 教学效果与影响。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工作。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在线精品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积极对接国家资历框架和职业教育学分银行。支持各学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精品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学校设定，其它学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2.1.6 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学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

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2.2 课程与制作内容（每门课程建设数量以下表为准）

为完善建设7门省级精品在线课程，单门精品课程建设按照以下清单进行补充完善。

序号	类型	备注	数量	单位
1.	课程概述	根据课程情况进行课程内容的梳理和完善，呈现出团队特色和课程特色。	1	个
2.	微课制作	达到 1080P 高清画质，优化实景拍摄、或者虚拟抠像，帮助设计手势动作特效。重难点部分配浮动字幕特效。	20	个
3.	脚本设计、指导	提供脚本指导和设计服务、确定提高脚本质量和资源的架构梳理。	20	个
4.	片头	制作符合课程特点的片头。	1	组
5.	PPT模版	根据课程专业特色设计PPT模板。	2	个
6.	PPT	老师负责基本框架，公司负责配色、排版，素材丰富，动画实现。	20	个
7.	三维动画	通过三维建模方式，结合应用程序开发，制作交互式动画资源。	2	个
8.	宣传片	时长120秒，影视级动画特效，展示课程特色，师资力量、内容精彩片段。	1	个
9.	课程辅助服务	在线精品课程的发展与本质、课程团队建设与分工，在线精品课程的规划与设计，提供上传和后期调整技术服务。	1	项

2.3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建设内容	具体技术指标
1.	课程概述	视频 5-10 分钟，分辨率 720P 及以上，MP4 格式，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视频中标注出镜人姓名、单位，课程负责人出镜时间不得少于 3 分钟。“课程概述”使用的语言及字幕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2.	微课制作	1. 单个微课视频时长在 5-10 分钟，最长不超过 15 分钟。 2. 具体建设内容依据实际清单。 3. 以课程知识树为依据，制作知识点 PPT 资源，设计演示动画，完成课程视频录制和特效加工，包含片头片尾。 4. 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符合学生认知特点，能较全面真实反映教学情境，能充分展示教师良好教学风貌。 5.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6. 微课视频中采用虚拟录播、二维\三维动画、PPT、现场拍摄等多种制作形式，表现出生动活泼的视频，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和提高学习兴趣

	趣。 7.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8.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 9.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者、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10.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11.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12. 主要教学环节及重难点部分配浮动字幕特效。 13. 拍摄场地包括且不限于录播教室、实训场地、校内校外等，拍摄形式包括且不限于抠像、实景、录屏、情景模拟等，演播室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 14. 多机位拍摄，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15.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16.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17. 教师在录制前应对授课过程中使用的多媒体课件（PPT、音视频、动画等）认真检查，确保其文字、格式规范，没有错误，符合拍摄要求。 18. 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确保成片中的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 19. 片头与片尾 （1）片头不超过 10 秒，包括：学校 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等信息；片尾按教师要求制作，不超过 5 秒。 20. 视频制作 （1）视频信号源 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音频信号源
--	---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21.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22.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23. 字幕要求 1) 字幕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清晰美观，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 2) 字幕采用 SRT 格式。 24. 封装：采用 MP4 封装。
3.	脚本设计、指导服务	(1) 课程顾问同课程主要负责人根据教学大纲制定整体教学设计及规划，并且以知识点组织基础教学内容，每个知识点的教学视频内容为 5-10 分钟左右。 (2) 课程顾问与课程教师按课程章节和知识点，收集材料，如：PPT、视频、文档、老师资料以及一些辅助课程的拓展资料。 (3) 课程顾问与课程教师确定拍摄章节和知识点，根据课程内容进行策划制作效果、选择场地、服装搭配、协调拍摄注意事项等问题，并起草课程脚本。 (4) 课程 LOGO：时长 10-15 秒钟，能够体现课程特色，形式新颖，具有学校元素以及适当的音乐。 (5) 课程 VI 设计套件：为老师和课程设计个性化的课程套件，包含课件模版、视频片头、标识。 (6) 课程考核设计咨询。
4.	片头	每节课前插入片头，时长 5-10 秒，体现学校 LOGO 课程名称等元素。
5.	PPT 模板	根据课程专业特色设计 PPT 模板。
6.	PPT	1、制作原则

		(1) 演示文稿（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每个PPT约30张。 (2) 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16:9”。 (3) 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字体与字号 <table><tr><td>类型</td><td>大标题</td><td>主讲信息</td><td>一级标题</td><td>正文</td><td>字幕</td></tr><tr><td>字体</td><td>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td><td>黑体</td><td>黑体、魏碑、大宋</td><td>雅黑、中宋</td><td>雅黑</td></tr><tr><td>字号</td><td>50~70磅</td><td>36~40磅</td><td>36~40磅</td><td>24~32磅</td><td>32磅</td></tr><tr><td>应用</td><td>上下左右居中</td><td>左右居中</td><td>左右居中</td><td>左对齐或居中</td><td>左右居中</td></tr></table> 3、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130像素内，上、下90像素内。 4、背景 (1)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2)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3)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色调 (1)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2)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3)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字距与行距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2) 正文：行距使用1行或1.5行，便于阅读。 7、配图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72dpi以上。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修饰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3) 有趣味的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磅	36~40磅	36~40磅	24~32磅	32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磅	36~40磅	36~40磅	24~32磅	32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7.	三维动画制作	1、Flash、Animate、3Dmax、Maya动画文件，输出格式为mp4。 2、按照教师脚本及要求制作，演示某个知识点或技能点的动态过程，矢量动画，帧速25/s。 3、动画的开始设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文字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如果动画作为素材片段插入																								

		课程视频，则不设标题。 4、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3秒钟，动画演播过程流畅自然。 5、动画使用：根据混合式教学需要，单独使用或插入微课视频中作为素材使用。 6、动画不涉及第三方标识，完全自主开发； 7、成片内容符合日常教学要求，时长合理不拖沓。 8、教师配音或专业配音，普通话标准，语速合理；背景音乐及音效适宜。 9、单个动画视频原则上不大于60S。
8.	宣传片	1. 180 秒左右影视级动画特效。 2. 展示课程特色，师资力量、内容精彩片段等课程相关信息。 3. 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符合学生认知特点。 4. 根据教师课程需求，选择在特定拍摄场地，多机位拍摄，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5.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6. 配浮动字幕特效。 7. 视频制作 （1）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音频信号源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8.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9.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 10. 字幕要求 1) 字幕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清晰美观，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 2) 字幕采用 SRT 格式。 11. 封装：采用 MP4 封装。
9.	课程辅助服务	1. 为建课教师提供课程建设咨询，指导建课教师课程的概要设计、章节计划，与建课团队确定每个章节拍摄方式，动画等其他资源展示类型，制定实施计划。 2. 服务商承担过同类型或类似的课程建设服务，具有项目开发服务经历、课程资源建设的服务经历及资源库建设经历，熟悉课程开发服务流程，拥有成型的技术队伍，能够确保课程建设工作顺利完成。 3. 服务团队熟悉课程录制模式、多种多类型表达形式，能够根据教师讲授课程及其章节的内容特点，结合已有的技术及设备条件，协助建课教师确定课程内容的制作类型、拍摄计划。 4. 提供课程上线服务支持，辅助课程组老师上传课程资料(含课程基本信息、课程视频、测试题、作业题、其他配套资源)至采购人指定的课程运行平台。 5. 提供全程驻场服务，拟为本项目配备的课程服务团队。 ▲6. 拟派本项目实施团队中设计人员具有美容师证书，提供至少 1 人；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C包精品课程建设要求及技术参数

3.1 总体要求

3.1.1 教学内容。适应产业发展需求，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聚焦学生学习成效和真实职业能力，立足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公共基础课教学内容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典型生产案例；实训实习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要深入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根据预设教学目标、专业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颗粒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围绕知识点或技能点展开、清晰表达知识传授

或能力培养的短视频模块集。每个短视频应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技能点或专题设置内嵌测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时长以5-20分钟为宜。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3.1.2 教学资源。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在数量和类型上大大超出结构化课程所调用的资源范围,实现资源冗余,以方便教师自主搭建课程和学生拓展学习。表现形式上,要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化传统教学的优势,提高微课程、动画、虚拟仿真等资源比例。应按照资源的内容和性质,科学全面地标注资源属性,方便资源的检索和智能重组。资源的形式规格应遵循行业通行的网络教育技术标准,既要满足精品在线课程标准,也需满足国家教学资源库建设要求。

3.1.3 教学设计与方法。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采用知行合一的教学方法,结合在线精品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优先支持具有混合式学习等改革实践经验的课程。

3.1.4 教学活动与评价。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模式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答疑,网上作业布置、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加强师生课堂与课下的互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综合评定,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3.1.5 教学效果与影响。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工
作。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

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在线精品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积极对接国家资历框架和职业教育学分银行。支持各学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精品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学校设定，其它学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3.1.6 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学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3.2 课程与制作内容（每门课程建设数量以下表为准）

为完善建设6门省级精品在线课程，单门精品课程建设按照以下清单进行补充完善。

序号	类型	备注	数量	单位
1.	课程概述	根据课程情况进行课程内容的梳理和完善，呈现出团队特色和课程特色。	1	个
2.	微课制作	达到 1080P 高清画质，优化实景拍摄、或者虚拟抠像，帮助设计手势动作特效。重难点部分配浮动字幕特效。	20	个
3.	脚本设计、指导	提供脚本指导和设计服务、确定脚本质量和资源的架构梳理。	20	个
4.	片头	制作符合课程特点的片头。	1	组
5.	PPT模版	根据课程专业特色设计PPT模板。	2	个
6.	PPT	老师负责基本框架，公司负责配色、排版，素材丰富，动画实现。	20	个
7.	三维动画	通过三维建模方式，结合应用程序开发，制作交互式动画资源。	2	个
8.	宣传片	时长120秒，影视级动画特效，展示课程特色，师资力量、内容精彩片段。	1	个
9.	课程辅助服务	在线精品课程的发展与本质、课程团队建设与分工，在线精品课程的规划与设计，提供上传和后期调整技术服务。	1	项

3.3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建设内容	具体技术指标
----	------	--------

1.	课程概述	视频 5-10 分钟，分辨率 720P 及以上，MP4 格式，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视频中标注出镜人姓名、单位，课程负责人出镜时间不得少于 3 分钟。“课程概述”使用的语言及字幕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2.	微课制作	1. 单个微课视频时长在 5-10 分钟，最长不超过 15 分钟。 2. 具体建设内容依据实际清单。 3. 以课程知识树为依据，制作知识点 PPT 资源，设计演示动画，完成课程视频录制和特效加工，包含片头片尾。 4. 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符合学生认知特点，能较全面真实反映教学情境，能充分展示教师良好教学风貌。 5.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6. 微课视频中采用虚拟录播、二维\三维动画、PPT、现场拍摄等多种制作形式，表现出生动活泼的视频，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和提高学习兴趣。 7.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8.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 9.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者、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10.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11.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12. 主要教学环节及重难点部分配浮动字幕特效。 13. 拍摄场地包括且不限于录播教室、实训场地、校内校外等，拍摄形式包括且不限于抠像、实景、录屏、情景模拟等，演播室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 14. 多机位拍摄，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15.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16.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17. 教师在录制前应对授课过程中使用的多媒体课件（PPT、音视频、动画等）认真检查，确保其文字、格式规范，没有错误，符合拍摄要求。 18. 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确保成片中的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 19. 片头与片尾

	(1) 片头不超过 10 秒, 包括: 学校 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等信息; 片尾按教师要求制作, 不超过 5 秒。 20. 视频制作 (1) 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 无失步现象, 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 图像无抖动跳跃, 色彩无突变, 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 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 无明显杂波; 3) 色调: 白平衡正确, 无明显偏色, 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 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 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 消隐电平为 0V 时, 白电平幅度 0.7V_{p-p}, 同步信号-0.3V, 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 (以消隐线上下对称), 全片一致。 (2)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 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 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 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 (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 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 -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 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 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 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21.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 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 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 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 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 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22.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23. 字幕要求 1) 字幕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 不出现繁体字, 异体字 (国家规定的除外), 错别字; 字幕清晰美观, 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 2) 字幕采用 SRT 格式。 24. 封装: 采用 MP4 封装。 ▲拟派本项目实施团队中计算机数字媒体类人员至少 2 人具有高校毕业证, 提供证明文件;
--	---

		▲拟派本项目实施团队中广播电视编导专业人员具有高校毕业证，提供证明文件；					
3.	脚本设计、指导服务	（1）课程顾问同课程主要负责人根据教学大纲制定整体教学设计及规划，并且以知识点组织基础教学内容，每个知识点的教学视频内容为5-10分钟左右。 （2）课程顾问与课程教师按课程章节和知识点，收集材料，如：PPT、视频、文档、老师资料以及一些辅助课程的拓展资料。 （3）课程顾问与课程教师确定拍摄章节和知识点，根据课程内容进行策划制作效果、选择场地、服装搭配、协调拍摄注意事项等问题，并起草课程脚本。 （4）课程LOGO：时长10-15秒钟，能够体现课程特色，形式新颖，具有学校元素以及适当的音乐。 （5）课程VI设计套件：为老师和课程设计个性化的课程套件，包含课件模版、视频片头、标识。 （6）课程考核设计咨询。					
4.	片头	每节课前插入片头，时长 5-10 秒，体现学校 LOGO 课程名称等元素。					
5.	PPT 模板	根据课程专业特色设计 PPT 模板。					
6.	PPT	1、制作原则					
		（1）演示文稿（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每个PPT约30张。 （2）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16：9”。 （3）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字体与字号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磅	36~40磅	36~40磅	24~32磅	32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3、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130像素内，上、下90像素内。							
4、背景							
（1）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2）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3）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色调							
（1）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2）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3）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字距与行距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2) 正文：行距使用1行或1.5行，便于阅读。 7、配图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72dpi以上。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修饰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3) 有趣味的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7.	三维动画制作	1、Flash、Animate、3Dmax、Maya 动画文件，输出格式为 mp4。 2、按照教师脚本及要求制作，演示某个知识点或技能点的动态过程，矢量动画，帧速 25/s。 3、动画的开始设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文字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如果动画作为素材片段插入课程视频，则不设标题。 4、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3 秒钟，动画演播过程流畅自然。 5、动画使用：根据混合式教学需要，单独使用或插入微课视频中作为素材使用。 6、动画不涉及第三方标识，完全自主开发； 7、成片内容符合日常教学要求，时长合理不拖沓。 8、教师配音或专业配音，普通话标准，语速合理；背景音乐及音效适宜。 9、单个动画视频原则上不大于 60S。 ▲拟派本项目实施团队中动漫设计类人员至少 3 人具有高校毕业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宣传片	1. 180 秒左右影视级动画特效。 2. 展示课程特色，师资力量、内容精彩片段等课程相关信息。 3. 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符合学生认知特点。 4. 根据教师课程需求，选择在特定拍摄场地，多机位拍摄，现场提供专业高清 4K 摄像机，三基色、LED 影视演播厅专用灯光，一拖一、一拖二无线录音麦克风，提词器及翻页笔等专业课程录制设备。 5. 设计拍摄场景、道具、化妆、服装、人物等。对录制现场技术保证，现场引导老师的肢体表达、情绪引导工作。 6. 配浮动字幕特效。 7. 视频制作 (1) 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

		色差； 4)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50 db； 4) 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8.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9.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 10. 字幕要求 1) 字幕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清晰美观，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 2) 字幕采用 SRT 格式。 11. 封装：采用 MP4 封装。
9.	课程辅助服务	1. 为建课教师提供课程建设咨询，指导建课教师课程的概要设计、章节计划，与建课团队确定每个章节拍摄方式，动画等其他资源展示类型，制定实施计划。 2. 服务商承担过同类型或类似的课程建设服务，具有项目开发服务经历、课程资源建设的服务经历及资源库建设经历，熟悉课程开发服务流程，拥有成型的技术队伍，能够确保课程建设工作顺利完成。 3. 服务团队熟悉课程录制模式、多种多类型表达形式，能够根据教师讲授课程及其章节的内容特点，结合已有的技术及设备条件，协助建课教师确定课程内容的制作类型、拍摄计划。 4. 提供课程上线服务支持，辅助课程组老师上传课程资料(含课程基本信息、课程视频、测试题、作业题、其他配套资源) 至采购人指定

	的课程运行平台。 5. 提供全程驻场服务，拟为本项目配备的课程服务团队。 ▲6. 为提高课程开发质量，保障教师的妆容效果。 （1）服装搭配，根据课程性质和拍摄环境提供指导服装颜色，款式的搭配。 （2）化妆：拍摄前化妆师根据实际拍摄环境和教师状态提供化妆建议。 （3）道具，课程服务团队为课程建设老师提供教学用具的使用方法，摆放顺序，现场拍摄组织，突发事件处理。 （4）化妆标准：淡妆。（包括洁肤、护肤、粉底、定妆、眼线、眼影、睫毛、眉毛、腮红、口红），保证脸部立体、不油不花，头发做简单造型，整体协调，以上由供应商提供化妆师以及化妆安排。 7. 为校方提供素材库，可以支撑教师查找相关资源，并可以进行在线浏览学习，要求供应商提供共享资源平台供校方使用，基于云部署形式提供不低于3个月学习服务。 （1）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素材库服务包含以下内容： ▲包含工科类专业素材；供应商需提供服务平台专业资源不同级别页面的使用截图不少于3张（要求截图中显示具体栏目及应用页面）。 ▲提供文科专业素材；供应商需提供服务平台专业资源不同级别页面的使用截图不少于3张（要求截图中显示具体栏目及应用页面）。 （2）为更好的保证课程建设内容让学生及教师应用更加便捷，要求投标方需提供以下技术支撑来保障应用效果； ▲专业课程管理一键生成专业资源文档包含专业等级和资源参数二维码链接（可点击跳转到资源二维码图），二维码不变的情况下资源可更换之后自动更新资源。（供应商提供功能截图展示以上功能点。） ▲系统需支持多种格式的视频资源转码成m3u8格式，支持多种媒体格式的资源在线点播如：文档、图片、音频、视频等类型资源。系统的流媒体服务应支持主流流媒体协议，可以实现基于PC无插件播放、基于移动终端的点播；（供应商提供功能截图展示以上功能点。） ▲服务端须支持分布式计算技术，服务器及服务可不停机在线添加、删除，满足学校基于实际应用情况灵活调整系统的服务器及服务数量，保障服务的可靠性与可维护性。系统针对所有资源服务采用流量判断、服务器健康程度等方式综合判断实现负载，通过分发服务可以将部分或全部数据分发到一个或多个异构存储上；热点数据可通过分发服务按照策略分发到高I/O的服务器SSD硬盘上，提供低成本大并发的应用支撑。系统须提供图形化的监控界面，包括：任务执行状态、设备运行状况、网络带宽情况、以及存储容量等，监控界面能随设备和业务的变化而自动更新；能提供多种查询及故障分析，方便管理人员对故障的快速分析和处理。（供应商提供功能截图展示以上功能点。） ▲客户端实现资源断点续传，集群转码的暂停和继续以及状态进程提示。视频资源的分片加密处理。（供应商提供功能截图展示以上功能
--	---

		点。)
--	--	-----

四、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时间（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80日历天完成交付。

(2) 交付（实施）地点（范围）：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3) 付款条件：

3.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2支付进度：签订合同后先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正常进入对接阶段，完成录制工作的30%，经中期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30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

(4) 包装和运输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项目，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应符合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的规定。

(5) 售后服务

5.1中标人对投标产品的免费质保期限至少1年免费升级。

5.2供应商应提供所投服务相关的培训。

5.3所投产品必须符合省级精品在线课程建设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服务，能够满足用户实际需求。

(6) 保险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验收之前所发生的货物保险和人员保险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四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1.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无
2. 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磋商及评审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磋商的组织工作。

一、磋商及评审依据

- 1、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2、本级或上级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 3、本项目采购文件。

二、磋商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组建磋商小组

1、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磋商及评审工作。

2、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审专家于磋商开始前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并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在成交人确定前，有关人员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3、参加评审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加评审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磋商、评审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磋商小组成员应按规定的程序进行磋商及评审；

6、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7、供应商对评审专家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四、磋商准备工作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审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审专家推选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五、磋商及评审程序如下：

1、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审查内容	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书面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信用查询记录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 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此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提供中小微 企业声明函或监狱 企业证明材料或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2、响应性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或其它相关资料上的名称一致
2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	不同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磋商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2.2要求
5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1要求
6	交付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2要求
7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3要求
8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4要求
9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2.3要求
10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6.1要求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中标注“※”项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无效情形	是否存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情形

3. 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随机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3.2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3.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3.4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5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企业电子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6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7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4. 提交最后报价

4.1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2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5. 比较与评价

5.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关于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强制采购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 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必须**

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证书的或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对于供货产品中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

3、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七、综合评分标准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标准，分别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提交了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A包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A包评分标准
1	报价 评分 标准 10分	磋商 报价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2	综合 评分 标准 30分	供应 商 业 绩 1分	供应商提供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合同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清晰且完整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售 后 服 务 方 案 10分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及后期响应情况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应急保障措施。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的完整性以及解决问题的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完整详实、合理、可行性强，得10分。 2.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较齐全、可行性较强，得6分。 3.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欠完整，得2分。 4. 售后服务内容缺项，不得分。
		人 员 培 训 6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计划、人员数量，培训内容及培训范围等。磋商小组根据提供的人员培训计划、培训人数、培训内容以及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培训计划、培训人数符合项目实际；培训内容丰富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6分。 2. 培训计划合理；培训内容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较完整、可实施性较强，得3分。 3. 培训计划基本合理；培训内容基本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基本上完整，得1分。 4. 不提供培训计划，得0分。
		增 值 服 务 方 案 3分	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根据供应商提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增值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增值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详尽、完善，保障措施完善、合理、可行的得 3分； 2. 增值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基本详尽、完善，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基本可行的得2 分； 3. 增项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不完善，无保障措施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承诺的得 0 分。

		团队实力 10分	拟派本项目实施团队后期制作人员具有影视动画后期合成相关证书的，并提供自2024年01月01日以来任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每提供1个得5分，最多得10分。
3	技术评分标准 60分	技术性 能指标 30分	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0分； 加▲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5.65分，扣完为止； 不加▲的技术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0.15分，扣完为止。
		课程设计方案 5分	根据课程设计方案的完善合理性、切实可行性及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等进行评审： 1.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制定完整、详实、合理的课程设计方案，切实可行的执行方案，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得 5 分； 2.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只有部分课程设计方案，执行方案，较满足用户实际需要，得 3 分； 3.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中课程建设，设计方案缺失较多、执行标准有缺漏，可行性、优化性欠缺得 1 分。 2、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拍摄方案 5分	1. 拍摄方案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完全贴合本项目主旨，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 分； 2. 拍摄方案内容单一、缺乏新颖，针对性不够具体，基本贴合本项目主旨，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 3. 拍摄方案内容差的，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1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1.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详细完整、详实、具体、合理，针对性强的得10分。 2.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6分。 3.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不完整，没有针对性的得2分。 4.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不提供的得0分。
		项目技术方案 10分	供应商需提供完善的项目技术方案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实施计划书、项目整体分析、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项目进度计划等制作、拍摄策划等理解分析，根据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1. 项目技术方案建设方案合理，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详实完善、项目整体分析科学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科学、详实、周全，以上无缺漏项且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 10 分； 2. 项目技术方案建设方案设计一般，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完

			善、项目整体分析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周全，有细微漏项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6分； 3. 设计较差，有严重缺漏项，得2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	--	--	--

B包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B包评分标准
1	报价评分标准 10分	磋商报价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2	综合评分标准 30分	供应商业绩 1分	供应商提供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合同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清晰且完整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及后期响应情况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应急保障措施。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的完整性以及解决问题的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解决问题及时，服务内容完整详实、合理、可行性强，得10分。 2.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较齐全、可行性较强，得6分。 3.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欠完整，得2分。 4. 售后服务内容缺项，不得分。
		人员培训 6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计划、人员数量，培训内容及培训范围等。磋商小组根据提供的人员培训计划、培训人数、培训内容以及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培训计划、培训人数符合项目实际；培训内容丰富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6分。 2. 培训计划合理；培训内容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较完整、可实施性较强，得3分。 3. 培训计划基本合理；培训内容基本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基本上完整，得1分。 4. 不提供培训计划，得0分。
		增值服务方案 3分	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根据供应商提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增值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增值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详尽、完善，保障措施完善、合理、可行的得3分；

			2. 增值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基本详尽、完善，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基本可行的得2 分； 3. 增项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不完善，无保障措施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承诺的得 0 分。
		技术证明 10分	1. 为保证三维动画在课程中的应用效果，增强体验感，实现虚实融合功能，提供MR交互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为保证三维动画在课程中的应用效果，可实现手柄与显示设备进行联动，提供6DOF手柄控制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为保证资源内容可与设备兼容，提供设备的测试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证书或测试报告需在响应文件中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技术 评分 标准 60分	技术性能指标 30分	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0分； 加▲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3.2分，扣完为止； 不加▲的技术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0.4分，扣完为止。
		课程设计方案 5 分	根据课程设计方案的完善合理性、切实可行性及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等进行评审： 1.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制定完整、详实、合理的课程设计方案，切实可行的执行方案，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得 5 分； 2.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只有部分课程设计方案，执行方案，较满足用户实际需要，得 3 分； 3.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中课程建设，设计方案缺失较多、执行标准有缺漏，可行性、优化性欠缺得 1 分。 3、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拍摄方案 5分	1. 拍摄方案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完全贴合本项目主旨，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 分； 2. 拍摄方案内容单一、缺乏新颖，针对性不够具体，基本贴合本项目主旨，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 3. 拍摄方案内容差的，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1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1.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的得10分。 2.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6分。 3.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不完整，没有针对性的得2

			分。 4.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不提供的得0分。
		项目技术建设方案 10分	供应商需提供完善的项目技术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实施计划书、项目整体分析、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项目进度计划等制作、拍摄策划等理解分析，根据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1. 项目技术建设方案合理，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详实完善、项目整体分析科学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科学、详实、周全，以上无缺漏项且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10分； 2. 项目技术建设方案设计一般，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完善、项目整体分析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周全，有细微漏项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6分； 3. 设计较差，有严重缺漏项，得2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C 包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C 包评分标准
1	报价 评分 标准 10 分	磋商 报价 1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2	综合 评分 标准 30 分	供应 商 业 绩 1分	供应商提供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合同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清晰且完整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售 后 服 务 方 案 10分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及后期响应情况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应急保障措施。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的完整性以及解决问题的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完整详实、合理、可行性强，得10分。 2.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较齐全、可行性较强，得6分。 3.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时，服务内容欠完整，得2分。 4. 售后服务内容缺项，不得分。
		人 员 培 训 10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计划、人员数量，培训内容及培训范围等。磋商小组根据提供的人员培训计划、培训人数、培训内容以及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培训计划、培训人数符合项目实际；培训内容丰富符

3			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10分。 2. 培训计划合理；培训内容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较完整、可实施性较强，得6分。 3. 培训计划基本合理；培训内容基本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基本上完整，得2分。 4. 不提供培训计划，得0分。
		增值服务方案 4分	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根据供应商提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增值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增值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详尽、完善，保障措施完善、合理、可行的得 4 分； 2. 增值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基本详尽、完善，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基本可行的得 2 分； 3. 增项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不完善，无保障措施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承诺的得 0 分。
		企业实力 5分	1、为保障课程开发的专业性，供应商提供课程教学系统类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2、为保障课程资源的应用效果和流畅，供应商提供具有自主产权的资源管理系统类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 评分 标准 60 分	技术性能指标 30 分	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加▲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1.98 分，扣完为止；不加▲的技术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0.15 分，扣完为止。
		课程设计方案 5 分	根据课程设计方案的完善合理性、切实可行性及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等进行评审： 1.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制定完整、详实、合理的课程设计方案，切实可行的执行方案，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得 5 分； 2.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只有部分课程设计方案，执行方案，较满足用户实际需要，得 3 分； 3.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中课程建设，设计方案缺失较多、执行标准有缺漏，可行性、优化性欠缺得 1 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拍摄方案 5分	1. 拍摄方案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完全贴合本项目主旨，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 分； 2. 拍摄方案内容单一、缺乏新颖，针对性不够具体，基本贴合本项目主旨，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 3. 拍摄方案内容差的，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1.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

		10分	的得10分。 2.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6分。 3.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不完整，没有针对性的得2分。 4.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不提供的得0分。
		项目技术方案 10分	供应商需提供完善的项目技术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实施计划书、项目整体分析、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项目进度计划等制作、拍摄策划等理解分析，根据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1. 项目技术建设方案合理，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详实完善、项目整体分析科学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科学、详实、周全，以上无缺漏项且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 10 分； 2. 项目技术建设方案设计一般，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完善、项目整体分析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周全，有细微漏项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6 分； 3. 设计较差，有严重缺漏项，得 2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郑州职业技术学院XX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____年__月__日（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以招标的方式联合组织的该项目开标结果及质疑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分项报价表

二、服务期限、服务内容及项目地点

- 1、服务期限：1年，并承诺免费修改视频量不高于总量的10%
- 2、服务内容：_____。
- 3、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服务要求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乙方提供的服务与成交所示内容完全一致，不存在任何偏差。如出现不一致，乙方将承担违约责任。

四、合同额及付款方式

- 1、合同金额：大写：_____圆整（小写：_____元）
-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先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正常进入对接阶段，完成录制工作的30%，经中期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30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
- 3、本合同项下所有政府采购结算款全部支付至公司在XXX支行开立的账户。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五、验收

- 1、服务完毕并能正常运行，甲方开具“验收书”。
- 2、货物安装、检验和测试完毕，满足甲方要求能正常使用后，由学校使用

部门和乙方初步验收，初验合格后由使用部门向学院教务处提出验收申请。

3、学院成立由教务处、资产管理处、计财处、审计处、使用部门等部门参加验收小组进行设备验收。

4、对符合学院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要求，经验收小组验收正常后，填写验收合格单后，交使用部门使用。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须全部赔偿。

2、非因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任何一方擅自终止本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如最终导致合同不能履行，违约方应当赔偿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给守约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负责赔偿。

3、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4、如因遇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与本合同发生冲突的，双方应协商对本合同进行相应调整，使之符合法律规定。

七、未尽事宜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

2、本合同未作明确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

3、如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时，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合同签订地点

1、合同签订地点：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十、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以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 供方的响应文件、有关投标的澄清资料及承诺书。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甲方代表签字（或签章）

乙方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__包）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40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响应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磋商报价一览表
2. 资格审查材料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1、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在线精品课程建设项目(__ 包)
供应商名称	
磋商内容	__包精品课程建设及其伴随的服务
磋商报价 (单位：元)	大写：
	小写：
交付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历天完成交付
服务期限	年，并承诺在服务期内免费修改视频量不高于总量的__%
质量标准	
服务地点	
付款方式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其他声明	(没有可写“无”)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2、资格审查材料

2-1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九、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次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2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2、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在本次服务采购中，供应商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所列的“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明确的内容填写，否则将不予认可。

2-3供应商为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1.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 属于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2-4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 属于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

现任职务：_____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手机号必填项）：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致：（填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磋商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采购（磋商）文件之日起或采购（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成交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单位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前，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四、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五、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我单位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前退出磋商的情况）；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我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在磋商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六、如果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供应商如存在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应如实写明。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磋商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6、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致：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磋商采购活动中若被确定为成交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的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1. 磋商响应函
2. 分项报价汇总表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技术条款偏离表
5.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6.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
7.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所需的的技术服务实施方案等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文件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 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们获取了（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磋商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质保期为_____年。

（2）磋商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3）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4）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如有需要澄清（或异议）的问题，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

（6）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7）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成交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8）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9）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

与本供应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供应商详细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分项报价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精品课程名称	单位	数量	数量	单价	合计
.....	...					
总计金额						

注：分项报价总计金额应与磋商报价一览表、磋商响应函一致。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服务期限				
2	质量标准				
3	磋商有效期				
4					
5					
6	...				

备注：

1、“偏离情况”一栏根据“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4.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 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 技术要求	偏离说明

注：1、“偏离说明”一栏必须写明偏离情况，偏离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2、如本表仅填写“无”（其他未填写）的，导致磋商小组会无法认定此项参数是否满足采购要求的，磋商小组可以认为此项参数不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内容及金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本表后附合同扫描件/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职务	在本项目中的分工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表后提供拟投入项目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7. 针对本次采购需求所需的技术服务实施方案等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文件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供应商可根据评审标准依据自身情况自行提供)